

2026 年 1 月 13 日
討論文件

北區區議會
第 13 次會議
文件第 3/2026 號

提案：建議北區跟進《2025 年控煙法例（修訂）條例》

禁煙區的配套措施

事由

根據最新修訂的《吸煙(公眾衛生)條例》，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，法定禁煙區將擴大至幼兒中心、醫院、衛生署診所或健康中心及院舍等指定處所的專用出入口 3 米範圍內的公眾地方。

北區內有北區醫院及相關醫療設施，並有多所幼兒中心，預計新措施實施後，這些處所附近的吸煙情況將受關注。為確保法例順利推行及保障公眾健康，需及早做好配套跟進。

建議

建議食物環境衛生署於指定場所出入口附近，檢視現有垃圾桶的設置，以配合相關條例的執行，尤其針對在輪候公共交通工具時、或於兩人及以上的排隊隊伍中吸煙之情況。同時，應於上述出入口張貼清晰顯眼的禁煙警示標誌，並註明 3 米範圍內禁止吸煙及相關罰則。此外，建議加強公眾宣傳教育與執法巡查力度，以提升市民對新規的認知與遵守意識。

提案人：曾勁聰